

KGUARD[®]
SECURITY

廣寰

上櫃代碼：3287

Your Security
Our Focus



GAMING EARPHONE



廣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KWORLD COMPUTER CORP., LTD

一〇五年股東常會議事手冊

 **kworld**[®]

時間：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七日
地點：新北市中和區建二路113號3F
(廣寰科技大樓三樓會議室)



GAMDIAS

G A M I N G A R T I N M O T I O N

目 錄

壹、開會程序.....	1
貳、開會議程.....	2
一、討論事項一.....	3~4
二、報告事項.....	4
三、承認事項.....	5
四、討論事項二	6
五、臨時動議.....	7
六、散會.....	7
參、附件	
一、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	8~9
二、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10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暨民國一〇四年度財務報表.....	11~17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暨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18~24
肆、附 錄	
一、公司章程.....	25~28
二、股東會議事規則.....	29~32
三、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33~36
四、董事及監察人持股情形.....	37
五、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 餘之影響.....	38

廣 寰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一〇五年股東常會開會程序

一、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

三、討論事項一

四、報告事項

五、承認事項

六、討論事項二

七、臨時動議

八、散會

廣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五年股東常會議程

時間：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一)上午九時

地點：新北市中和區建二路 113 號 3F(本公司 3 樓會議室)。

開會程序：

一、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

三、討論事項一

修訂「公司章程」案。

四、報告事項

1. 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

2. 監察人審查一〇四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五、承認事項

1. 承認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承認本公司一〇四年度虧損撥補案。

六、討論事項二

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七、臨時動議

八、散會

一、討論事項一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公司章程」案，提請討論。

說明：配合公司營運需要，擬修訂本公司章程部份條文，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如下表：

廣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訂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二十二條</p> <p><u>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獲利，應先提撥 3%以上為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一。由董事會決議分派後，依法繳納稅捐，再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額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累計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u></p> <p><u>本公司如有以前年度累積虧損，於當年度有獲利須提撥員工酬勞前，應先彌補虧損，其餘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又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發放時，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u></p>	<p>第二十二條</p> <p>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依法提繳稅款，彌補已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法定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及按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以當年度餘額依百分比再分派如下：</p> <p>一、員工紅利為百分之五以上，員工紅利提撥比例授權董事會決議後辦理之，員工股票紅利分配之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或其授權之人所訂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p> <p>二、董事監察人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一。</p> <p>其餘再併同以前年度累積之未分配盈餘，提請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派之。</p>	<p>因應公司法第 235 條及第 235 條之 1 修正</p>
<p>第二十二條之一</p> <p><u>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五分配股東股息紅利，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但董事會得依當時整體營運狀況調整該比例，並提請股東會決議。</u></p>	<p>第二十二條之一</p> <p>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本公司為配合產業成長特性，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與營運擴充之資金需求，故現階段本公司股利政策係以股票股利以不高於當年度可分配之股東紅利之百分之五十及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之股東紅利之百分之十。實際發放比例則授權董事會依公司資金狀況及資本預算情形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同意之。</p>	<p>因應公司法第 235 條及第 235 條之 1 修正</p>
<p>第二十三條</p> <p>本章程未訂事項，悉依公司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p>	<p>第二十三條</p> <p>本章程未盡事宜悉依照公司法之規定辦理。</p>	<p>因應實務需求予以增訂部分文字</p>
<p>第二十四條</p> <p>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八十八年四月二十二日。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第二次修正於九十年六月二十日。第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十一月十四日。第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二年四月十五日。第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第六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四月二十九日。第七次修正</p>	<p>第二十四條</p> <p>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八十八年四月二十二日。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第二次修正於九十年六月二十日。第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十一月十四日。第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二年四月十五日。第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第六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四月</p>	<p>增列修訂日期及次數</p>

修訂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於民國九十三年四月二十九日。第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八月十六日。第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六日。第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二十三日。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二十二日。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六日。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七日。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一零一年六月六日。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一零三年六月二十六日。</p> <p><u>第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一零五年六月二十七日。</u></p>	<p>二十九日。第七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四月二十九日。第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八月十六日。第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六日。第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二十三日。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二十二日。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六日。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七日。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一零一年六月六日。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一零三年六月二十六日。</p>	

二、報告事項

【第一案】

案 由：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謹報請 公鑒。

說 明：營業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 8 頁至第 9 頁附件一。

【第二案】

案 由：監察人審查一〇四年度決算表冊報告，謹報請 公鑒。

說 明：監察人審查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 10 頁附件二。

三、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承認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說明：

- (一)本公司一〇四年度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邱盟捷及柯志賢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連同營業報告書經董事會通過，並送請監察人審查完竣。
- (二)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請參閱本手冊第8至9頁及第11頁至24頁附件一、附件三及附件四。
- (三)謹提請 承認。

決議：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承認本公司一〇四年度虧損撥補案。

說明：

- 一、依公司章程第二十一條規定，擬定一〇四度虧損撥補表如下：



項目	金額：新台幣元 金額
期初累積虧損	(37,022,243)
精算(損)益列入保留盈餘	(620,010)
調整後累積虧損	(37,642,253)
減：104年度稅後虧損	(28,562,270)
期末累積虧損	(66,204,523)

董事長：王忠傑



經理人：王忠傑



會計主管：謝玉玲



二、本年度不分配股利。

三、謹提請 承認。

決議：

四、討論事項二

董事會提

案 由：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說 明：

- 一、配合實際運作情形，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新舊條文對照如下表：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訂條文對照表

條文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修正說明
第五條	<p>貸與期限及計息方式：</p> <p>一、每筆資金貸與期限以一年以下為原則，如遇特殊情形，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得經董事會同意後，依實際狀況需要延長貸與期限，惟不得超過十年。</p> <p>二、<u>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子公司得不計息，其餘資金貸與利率應參酌本公司於金融機構之存、借款利率水準，訂定之。</u>本公司貸款利息之計收，以每月繳息一次為原則，如遇特殊情形，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得經董事會同意後，依實際狀況需要予以調整。</p>	<p>貸與期限及計息方式：</p> <p>一、每筆資金貸與期限以一年以下為原則，如遇特殊情形，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得經董事會同意後，依實際狀況需要延長貸與期限，惟不得超過十年。</p> <p>二、<u>資金貸與利率不得低於本公司向金融機構短期借款之最高利率。</u>本公司貸款利息之計收，以每月繳息一次為原則，如遇特殊情形，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得經董事會同意後，依實際狀況需要予以調整。</p>	<p>考量實務運作需要，故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九條修訂之。</p>

- 二、謹提請 討論。

決 議：

五、臨時動議

六、散 會

廣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附件一

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一〇四年度的合併營收為新台幣 404,441 仟元，較一〇三年度年度合併營收新台幣 582,127 仟元減少 31%，主係全球消費需求持續低迷，又受到中國電商銷售模式崛起之影響，致監控系列產品營收下滑。合併公司受營收與毛利下滑影響，致一〇四年度產生合併淨損 31,159 仟元。

有關資料請酌參下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一〇四年度	一〇三年度	增減變化(%)
營業收入淨額	404,441	582,127	(31)
營業毛利	109,500	176,418	(38)
毛利率	27%	30%	(10)
合併淨損	(31,159)	(1,255)	2,283

二、預算執行情形

依現行法令規定，合併公司一〇四年度並未對外公開財務預測數，整體實際營運狀況及表現與公司內部制定之營業計畫大致相當。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財務收支情形

合併公司於一〇四年度營業活動的現金淨流出，主要係營運虧損所致；一〇四年度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微幅變動致投資活動現金淨流出；一〇四年度子公司發放一〇三年度現金股利，致使籌資活動呈現現金淨流出。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一〇四年度	一〇三年度
本年度稅前合併淨利(損)	(34,561)	5,97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7,936)	63,35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146)	(88,42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0,538)	(6,003)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08	(1,646)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數	(40,412)	(32,72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4,533	147,25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4,121	114,533

2、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 年 度	一〇四年度	一〇三年度
資產報酬率(%)	(5)	(1)
股東權益報酬率(%)	(6)	(1)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11)	(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8)	1
純益率(%)	(8)	(1)
稅後每股盈餘(元)	(0.65)	(0.29)


四、經營方針、研究發展及展望

本公司一〇五年之經營方向如下：

- (一) 強化利基產品推展，改善銷售組合，提高獲利能力。
- (二) 爭取量大穩定之訂單，提高稼動率。
- (三) 加速中高階產品開發，強化行銷的多樣性，爭取客戶甚至終端客戶之認證與產品採用機會。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kworl[®]

廣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KWORLD COMPUTER CORP.,LTD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表等，其中一〇四年度財務報告已委請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邱盟捷及柯志賢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提出查核報告書，經本監察人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鑒核。

此致

本公司一〇五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廖元滄



監察人：王明敏



監察人：穩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法人代表人



吳政穎



中 華 民 國 一〇五 年 三 月 二十 一 日

廣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廣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廣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廣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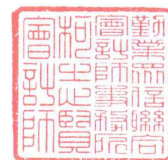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邱 盟 捷

會計師 柯 志 賢

邱 盟 捷



柯 志 賢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5513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21 日

廣震科 股份有限公司
個 體 債 表
民國 104 年 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7,585	1	\$ 31,654	6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四及七)	120,016	23	113,115	2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五及八)	4,999	1	495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及八)	34,110	7	28,599	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二四)	23,449	5	38,915	7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九)	56,828	11	58,231	1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四)	33,796	7	27,484	5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三及二十)	2,978	1	3,603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283,761</u>	<u>56</u>	<u>302,096</u>	<u>55</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	101,749	20	114,861	2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五及十一)	113,312	22	116,698	22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二)	173	-	6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十)	10,821	2	11,492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三)	279	-	301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226,334</u>	<u>44</u>	<u>243,414</u>	<u>45</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510,095</u>	<u>100</u>	<u>\$ 545,510</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帳款(附註十四)	\$ 16,068	3	\$ 24,909	5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四)	2	-	745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五及二四)	33,313	7	36,359	7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十六)	5,963	1	2,071	-
2310	預收款項	2,092	-	1,289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445	-	726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57,883</u>	<u>11</u>	<u>66,099</u>	<u>12</u>
	非流動負債				
255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五及十七)	2,648	1	2,391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二十)	1,213	-	1,891	-
26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附註四及十)	6,449	1	4,630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0,310</u>	<u>2</u>	<u>8,912</u>	<u>2</u>
2XXX	負債總計	<u>68,193</u>	<u>13</u>	<u>75,011</u>	<u>14</u>
	權益(附註十八)				
3110	普通股股本	439,705	86	439,705	81
3200	資本公積	11,688	2	11,688	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4,242	11	54,242	10
3350	待彌補虧損	(66,204)	(13)	(37,022)	(7)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1,962)	(2)	17,220	3
3435	其他權益	2,471	1	1,886	-
3XXX	權益總計	<u>441,902</u>	<u>87</u>	<u>470,499</u>	<u>86</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510,095</u>	<u>100</u>	<u>\$ 545,510</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忠傑

經理人：王忠傑

會計主管：謝玉玲

廣寰科投信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盈餘（損失）為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00	銷貨收入（附註四及二 四）	\$ 183,130	100	\$ 196,685	100
	營業成本（附註九、十九及 二四）				
5110	銷貨成本	<u>138,737</u>	<u>76</u>	<u>144,521</u>	<u>73</u>
5900	營業毛利	44,393	24	52,164	27
591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1,295)	(1)	(1,658)	(1)
592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利益	<u>1,658</u>	<u>1</u>	<u>2,941</u>	<u>1</u>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u>44,756</u>	<u>24</u>	<u>53,447</u>	<u>27</u>
	營業費用（附註十九）				
6100	推銷費用	17,783	10	19,570	10
6200	管理費用	43,485	24	34,839	1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26,283</u>	<u>14</u>	<u>35,184</u>	<u>18</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87,551</u>	<u>48</u>	<u>89,593</u>	<u>46</u>
6900	營業淨損	(<u>42,795</u>)	(<u>24</u>)	(<u>36,146</u>)	(<u>19</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十九及二四）	16,699	9	16,049	8
706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 額	(3,963)	(2)	36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十九）	<u>1,497</u>	<u>1</u>	<u>9,132</u>	<u>5</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4,233</u>	<u>8</u>	<u>25,542</u>	<u>1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損	(\$ 28,562)	(16)	(\$ 10,604)	(6)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五及二十)	-	-	(2,352)	(1)
8200	本年度淨損	(28,562)	(16)	(12,956)	(7)
	其他綜合損益 (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附註十七)	(747)	-	163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四及二十)	127	-	(27)	-
831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20)	-	136	-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附註十八)	423	-	658	1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附註十八)	282	-	466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四及二十)	(120)	-	(191)	-
8360		585	-	933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淨額) 合計	(35)	-	1,069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28,597)	(16)	(\$ 11,887)	(6)
	每股損失 (附註二一)				
9750	基 本	(\$ 0.65)		(\$ 0.29)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忠傑



經理人：王忠傑



會計主管：謝玉玲



廣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本 (附註十八)	資本公積 (附註十八)	保 留 盈 餘 法定盈餘公積 (附註十八)	待 彌 補 虧 損 (附註十八)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附註四及十八)	權 益 總 額
A1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39,705	\$ 11,688	\$ 54,242	(\$ 24,202)	\$ 953	\$ 482,386
D1	103 年度淨損	-	-	-	(12,956)	-	(12,956)
D3	10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136	933	1,069
D5	10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12,820)	933	(11,887)
Z1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439,705	11,688	54,242	(37,022)	1,886	470,499
D1	104 年度淨損	-	-	-	(28,562)	-	(28,562)
D3	104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620)	585	(35)
D5	10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29,182)	585	(28,597)
Z1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39,705</u>	<u>\$ 11,688</u>	<u>\$ 54,242</u>	<u>(\$ 66,204)</u>	<u>\$ 2,471</u>	<u>\$ 441,90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忠傑



經理人：王忠傑



會計主管：謝玉玲



廣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損失	(\$ 28,562)	(\$ 10,604)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937	5,843
A20200	攤銷費用	87	76
A20300	呆帳費用 (迴轉利益)	240	(29)
A21200	利息收入	(2,427)	(2,983)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3,963	(361)
A23700	存貨跌價、盤虧及報廢損失	2,772	7,044
A2390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銷貨利益	(363)	(1,283)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2,450)	(1,441)
A29900	其他項目	3,892	458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4,504)	400
A31150	應收帳款	(4,402)	9,953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5,466	7,495
A31200	存 貨	(1,369)	10,68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011	401
A32150	應付帳款	(8,949)	(17,721)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743)	495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046)	(6,505)
A32210	預收款項	803	(18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82)	(72)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489)	(129)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出)	(23,415)	1,538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443	3,00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出)	(20,972)	4,54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95,115)	(190,620)
B00700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款	188,214	180,98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51)	(\$ 1,004)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22	-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198)	(80)
B04100	其他應收款增加	(7,505)	(10,417)
B07600	收取之股利	<u>12,036</u>	<u>6,856</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097)</u>	<u>(14,283)</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24,069)	(9,739)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31,654</u>	<u>41,393</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7,585</u>	<u>\$ 31,65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忠傑



經理人：王忠傑



會計主管：謝玉玲



會計師查核報告

廣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廣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廣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廣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4 及 103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邱 盟 捷

會計師 柯 志 賢

邱 盟 捷 

柯 志 賢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5513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21 日

廣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74,121	12	\$	114,533	17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四及七）		228,919	37		230,221	34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五及八）		4,999	1		495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及八）		73,702	12		84,148	12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九）		97,939	16		111,210	16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三及二十）		7,255	1		8,043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486,935</u>	<u>79</u>		<u>548,650</u>	<u>80</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五及十一）		115,145	19		118,989	18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二）		471	-		1,08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十）		12,844	2		13,074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三）		1,417	-		981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29,877</u>	<u>21</u>		<u>134,132</u>	<u>20</u>
1XXX	資 產 總 計	\$	<u>616,812</u>	<u>100</u>	\$	<u>682,782</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附註十四）	\$	30,614	5	\$	48,239	7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五）		46,760	8		56,340	8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二十）		460	-		3,514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十六）		12,371	2		6,996	1
2310	預收款項		6,026	1		4,135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919	-		1,163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97,150</u>	<u>16</u>		<u>120,387</u>	<u>17</u>
	非流動負債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五及十七）		2,648	-		2,391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1,213	-		2,718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3,861</u>	<u>-</u>		<u>5,109</u>	<u>1</u>
2XXX	負債總計		<u>101,011</u>	<u>16</u>		<u>125,496</u>	<u>18</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439,705	71		439,705	64
3200	資本公積		11,688	2		11,688	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4,242	9		54,242	8
3350	待彌補虧損	(66,204)	(11)	(37,022)	(5)
3300	保留盈餘（累積虧損）總計	(11,962)	(2)	(17,220)	(3)
3435	其他權益		2,471	1		1,886	-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u>441,902</u>	<u>72</u>		<u>470,499</u>	<u>69</u>
36XX	非控制權益		73,899	12		86,787	13
3XXX	權益總計		<u>515,801</u>	<u>84</u>		<u>557,286</u>	<u>82</u>
	負債與權益總計	\$	<u>616,812</u>	<u>100</u>	\$	<u>682,782</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忠傑

經理人：王忠傑

會計主管：謝玉玲

廣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盈餘（損失）為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00	\$ 404,441	100	\$ 582,127	100
	營業成本（附註九及十九）			
5110	<u>294,941</u>	<u>73</u>	<u>405,709</u>	<u>70</u>
5900	<u>109,500</u>	<u>27</u>	<u>176,418</u>	<u>30</u>
	營業費用（附註十九）			
6100	69,566	17	90,231	15
6200	43,645	11	49,875	9
6300	<u>46,310</u>	<u>12</u>	<u>56,970</u>	<u>10</u>
6000	<u>159,521</u>	<u>40</u>	<u>197,076</u>	<u>34</u>
6900	(<u>50,021</u>)	(<u>13</u>)	(<u>20,658</u>)	(<u>4</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9,582	2	9,656	2
7020	<u>5,878</u>	<u>2</u>	<u>16,975</u>	<u>3</u>
7000	<u>15,460</u>	<u>4</u>	<u>26,631</u>	<u>5</u>
7900	(34,561)	(9)	5,973	1
7950	<u>3,402</u>	<u>1</u>	(<u>7,228</u>)	(<u>1</u>)
8200	(<u>31,159</u>)	(<u>8</u>)	(<u>1,255</u>)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附註十七)			
	(\$ 747)	-	\$ 163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二十)			
	<u>127</u>	<u>-</u>	<u>(27)</u>	<u>-</u>
	<u>(620)</u>	<u>-</u>	<u>136</u>	<u>-</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十八)			
	952	-	1,532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二十)			
	<u>(120)</u>	<u>-</u>	<u>(191)</u>	<u>-</u>
	<u>832</u>	<u>-</u>	<u>1,341</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損)			
	<u>212</u>	<u>-</u>	<u>1,477</u>	<u>-</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30,947)</u>	<u>(8)</u>	<u>\$ 222</u>	<u>-</u>
	淨(損)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28,562)	(7)	(\$ 12,956)	(2)
8620	非控制權益			
	<u>(2,597)</u>	<u>(1)</u>	<u>11,701</u>	<u>2</u>
8600				
	<u>(\$ 31,159)</u>	<u>(8)</u>	<u>(\$ 1,255)</u>	<u>-</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28,597)	(7)	(\$ 11,887)	(2)
8720	非控制權益			
	<u>(2,350)</u>	<u>(1)</u>	<u>12,109</u>	<u>2</u>
8700				
	<u>(\$ 30,947)</u>	<u>(8)</u>	<u>\$ 222</u>	<u>-</u>
	每股損失(附註二一)			
9750	基 本			
	<u>(\$ 0.65)</u>		<u>(\$ 0.29)</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忠傑



經理人：王忠傑



會計主管：謝玉玲





廣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附註十八)	資本公積 (附註十八)	保留盈餘 (附註十八)	盈餘 (附註十八)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附註十八)	總計		
A1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39,705	\$ 11,688	\$ 54,242	(\$ 24,202)	\$ 953	\$ 482,386	\$ 80,681	\$ 563,067
01	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6,003)	(6,003)
D1	103 年度淨損	-	-	-	(12,956)	-	(12,956)	11,701	(1,255)
D3	10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136	933	1,069	408	1,477
D5	10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12,820)	933	(11,887)	12,109	222
Z1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439,705	11,688	54,242	(37,022)	1,886	470,499	86,787	557,286
01	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10,538)	(10,538)
D1	104 年度淨損	-	-	-	(28,562)	-	(28,562)	(2,597)	(31,159)
D3	104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620)	585	(35)	247	212
D5	10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29,182)	585	(28,597)	(2,350)	(30,947)
Z1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39,705	\$ 11,688	\$ 54,242	(\$ 66,204)	\$ 2,471	\$ 441,902	\$ 73,899	\$ 515,801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忠傑 

經理人：王忠傑 

會計主管：謝玉玲 

廣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4 年度	103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損）利	(\$ 34,561)	\$ 5,973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6,606	9,272
A20200	攤銷費用	815	750
A20300	呆帳迴轉利益	(1,181)	(375)
A21200	利息收入	(3,467)	(4,101)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53	3
A23700	提列存貨跌價及盤損	13,485	19,884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2,133)	(1,398)
A29900	其他項目	5,210	496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4,504)	400
A31150	應收帳款	13,606	51,261
A31200	存 貨	185	10,71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766	1,017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7,733)	(24,278)
A32180	其他應付款	(9,948)	(6,000)
A32210	預收款項	1,893	7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44)	(113)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492)	(129)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30,644)	63,45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699	3,82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991)	(3,92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7,936)	63,35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496,021)	(388,001)
B00700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價 款	497,323	300,896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14)	(1,004)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436)	215
B04500	取得購置無形資產	(198)	(535)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146)	(88,429)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 年度	103 年度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C05800	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 10,538)	(\$ 6,003)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08	(1,646)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40,412)	(32,726)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4,533	147,259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4,121	\$ 114,533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忠傑  經理人：王忠傑  會計主管：謝玉玲 

廣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一章 總 則

第一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廣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 KWORLD COMPUTER CORP.,LTD)

第二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左：

- 一、F21303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零售業。
- 二、F218010 資訊軟體零售業。
- 三、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 四、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 五、CC01120 資料儲存媒體製造及複製業。
- 六、I301020 資料處理服務業。
- 七、I30103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 八、I501010 產品設計業。
- 九、CC01070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十、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十一、E603050 自動控制設備工程業。
- 十二、E605010 電腦設備安裝業。
- 十三、E701030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裝設工程業。
- 十四、EZ05010 儀器、儀表安裝工程業。
- 十五、F11305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 十六、F113070 電信器材批發業。
- 十七、F118010 資訊軟體批發業。
- 十八、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 十九、F213060 電信器材零售業。
- 二十、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 二十一、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二十二、F40102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
- 二十三、CC0110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製造業。
- 二十四、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三條：本公司設總公司於新北市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或其他分支機構。

第四條：本公司之公告方法依照公司法第廿八條規定辦理。

第五條：本公司得就業務需要對外保證及轉投資其他事業，轉投資總額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第一項不得超過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規定之限制。

第二章 股 份

第六條：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一、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元，分為一〇〇、〇〇〇、〇〇〇股，每股面額新台幣一〇元，授權董事會視實際需要分次發行。其中新台幣伍仟萬元，分為伍佰萬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係預留供認股權憑證使用，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臺灣證券集保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請求合併換發大面額證券時，本公司得配合辦理之。

第六條之一：本公司得經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出席之股東會，及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以低於實際買回股份之平均價格轉讓予員工，或以低於發行日收盤價之認股價格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第七條：本公司股票概以記名式，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並經主管機關或其核定之發行登記機構簽證後發行之。

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第八條：股票之更名過戶，自股東常會開會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基準日前五日內均停止之。

第三章 股 東 會

第九條：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依法召開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第十條：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簽名或蓋章委託代理人出席。

第十條之一：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股東得採行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第十一條：本公司股東除法令另有規定外，每股有一表決權。

第十二條：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十三條：股東會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由董事會召集之。股東會開會時，其主席依照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二條之一及第二百零八條第三項規定辦理。

第十四條：股東之決議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前項議事錄之分發，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第十四條之一：本公司股票擬撤銷公開發行時，應提股東會決議，且於興櫃期間及上市櫃期間均不變動此條。

第四章 董事及監察人

第十五條：本公司設董事五人，監察人三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連選得連任，全體董事、監察人所持本公司股份數額悉依相關法令及主管機關規定。董事及監察人任期屆滿而不及改選時，延長其執行職務至改選董事及監察人就任時為止，但主管機關得依職權限期令公司改選，屆期仍不改選者，自限期屆滿時，當然解任。

第十五條之一：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2，前條董事名額，其中二名為獨立董事，其選任採公司法一九二條之一候選人提名制度。

第十五條之二：本公司董事、監察人之選舉方法採單記名累積投票法，如選舉方法有修正必要時，除應依公司法第 172 條第五項規定辦理外，並應於股東會召集事由中列明該選舉方法之修正對照表。

第十五條之三：本公司董事間應有超過半數之席次，監察人間或監察人與董事間，應至少一席以上不得具有下列關係之一：

- 一、配偶。
- 二、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第十五條之四：政府或法人為本公司之股東時，除經主管機關核准者外，不得由其代表人同時當選或擔任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

第十六條：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由三分之二以上之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選董事長一人，對外代表本公司。

第十六條之一：董事會召集時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但遇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
前項之召集得以書面、傳真或電子郵件等方式通知之。

第十六條之二：董事會得視實際需要由半數以上董事出席，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於任期中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

第十七條：董事缺額達三分之一或監察人全體解任時，董事會應於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

第十八條：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董事應親自出席董事會，董事因故不能出席者，應依法出具委託書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前項代理以一人為限。
董事會開會時，如以視訊會議為之，其董事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第十九條：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之水準議定之。

第五章 經理人

第二十條：本公司依董事會決議得設執行長一人，統籌負責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有關係企業之營運及決策。本公司並設總經理一人，副總經理、協理及經理若干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

總經理為公司之營運長且得具董事之身分，應遵循由董事長所領導之董事會之政策，負責執行其被分配權責範圍之整體營業與運作，並向董事會報告。

第六章 會計

第廿一條：本公司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下列表冊，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送交監察人查核，提出於股東常會請求承認。(一)營業報告書。(二)財務報表。(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

第廿二條：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依法提繳稅款，彌補已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法定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及按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以當年度餘額依百分比再分派如下：

一、員工紅利為百分之五以上，員工紅利提撥比例授權董事會決議後辦理之，員工股票紅利分配之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或其授權之人所訂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二、董事監察人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一。

其餘再併同以前年度累積之未分配盈餘，提請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派之。

第廿二條之一：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本公司為配合產業成長特性，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與營運擴充之資金需求，故現階段本公司股利政策係以股票股利以不高於當年度可分配之股東紅利之百分之五十及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之股東紅利之百分之十。實際發放比例則授權董事會依公司資金狀況及資本預算情形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同意之。

第七章 附 則

第廿三條：本章程未盡事宜悉依照公司法之規定辦理。

第廿四條：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八十八年四月二十二日。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第二次修正於九十年六月二十日。第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十一月十四日。第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二年四月十五日。第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第六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四月二十九日。第七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四月二十九日。第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八月十六日。第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六日。第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二十三日。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二十二日。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六日。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七日。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一零一年六月六日。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一零一年六月二十六日。

廣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王忠傑



廣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

1010606 股東會通過

第一條、為建立本公司良好股東會治理制度、健全監督功能及強化管理機能，爰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訂定本規則，以資遵循。

第二條、本公司股東會之議事規則，除法令或章程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規則之規定。

第三條、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外，由董事會召集之。

股東常會之召集，應於三十日前通知各股東，對於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千股股東，得於三十日前以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方式為之；股東臨時會之召集，應於十五日前通知各股東，對於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千股股東，得於十五日前以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方式為之。通知及公告應載明召集事由。

選任或解任董事、監察人、變更章程、公司解散、合併、分割或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第一項各款、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一、第四十三條之六之事項應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

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以書面向本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但以一項為限，提案超過一項者，均不列入議案。另股東所提議案有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二條之一第四項各款情形之一，董事會得不列為議案。

本公司應於股東常會召開前之停止股票過戶日前公告受理股東之提案、受理處所及受理期間；其受理期間不得少於十日。

股東所提議案以三百字為限，超過三百字者，不予列入議案；提案股東應親自或委託他人出席股東常會，並參與該項議案討論。

本公司應於股東會召集通知日前，將處理結果通知提案股東，並將合於本條規定之議案列於開會通知。對於未列入議案之股東提案，董事會應於股東會說明未列入之理由。

第四條、股東得於每次股東會，出具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

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應於股東會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委託書有重複時，以最先送達者為準。但聲明撤銷前委託者，不在此限。

委託書送達本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者，至遲應於股東會開會前

二日，以書面向本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第五條、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召開之地點及時間，應充分考量獨立董事之意見。

第六條、本公司應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本人或股東所委託之代理人（以下稱股東）簽到，或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
本公司應將議事手冊、年報、出席證、發言條、表決票及其他會議資料，交付予出席股東會之股東；有選舉董事、監察人者，應另附選舉票。
股東應憑出席證、出席簽到卡或其他出席證件出席股東會；屬徵求委託書之徵求人並應攜帶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核對。
政府或法人為股東時，出席股東會之代表人不限於一人。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

第七條、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董事會所召集之股東會，宜有董事會過半數之董事參與出席。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者，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本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

第八條、本公司應將股東會之開會過程全程錄音或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第九條、股東會之出席，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
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由主席宣布流會。
前項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並將假決議通知各股東於一個月內再行召集股東會。
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股東會表決。

第十條、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

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布散會者，董事會其他成員應迅速協助出席股東依法定程序，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

主席對於議案及股東所提之修正案或臨時動議，應給予充分說明及討論之機會，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

第十一條、出席股東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編號）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

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

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惟股東發言違反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

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第十二條、股東會之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

股東會之決議，對無表決權股東之股份數，不算入已發行股份之總數。

股東對於會議之事項，有自身利害關係致有害於本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表決，並不得代理他股東行使其表決權。

前項不得行使表決權之股份數，不算入已出席股東之表決權數。

除信託事業或經證券主管機關核准之服務代理機構外，一人同時受二人以上股東委託時，其代理之表決權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表決權之百分之三，超過時其超過之表決權，不予計算。

第十三條、股東除法令另有規定外，每股有一表決權。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

議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同。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計票應於股東會場內公開為之，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作成紀錄。

第十四條、股東會有選舉董事、監察人時，應依本公司所訂相關選任規範辦理，並應當場宣布選舉結果。

前項選舉事項之選舉票，應由監票員密封簽字後，妥善保管，並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第十五條、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前項議事錄之分發，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議事錄應確實依會議之年、月、日、場所、主席姓名、決議方法、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記載之，在本公司存續期間，應永久保存。

前項決議方法，係經主席徵詢股東意見，股東對議案無異議者，應記載「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通過」；惟股東對議案有異議時，應載明採票決方式及通過表決權數與權數比例。

第十六條、徵求人徵得之股數及受託代理人代理之股數，本公司應於股東會開會當日，依規定格式編造之統計表，於股東會場內為明確之揭示。
股東會決議事項，如有屬法令規定、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規定之重大訊息者，本公司應於規定時間內，將內容傳輸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第十七條、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帶識別證或臂章。
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糾察員」字樣臂章或識別證。
會場備有擴音設備者，股東非以本公司配置之設備發言時，主席得制止之。
股東違反議事規則不服從主席糾正，妨礙會議之進行經制止不從者，得由主席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請其離開會場。

第十八條、會議進行時，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布休息，發生不可抗拒之情事時，主席得裁定暫時停止會議，並視情況宣布續行開會之時間。
股東會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開會之場地屆時未能繼續使用，得由股東會決議另覓場地繼續開會。
股東會得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二條之規定，決議在五日內延期或續行集會。

第十九條、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訂時亦同。

廣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壹、主旨：

為使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有所依循，特訂立本程序。

貳、內容：

第一條：貸與對象：

- 一、與本公司間或行號間有業務往來者。
 - 二、與本公司間或行號間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 前項所稱短期，係指一年。但公司之營業週期長於一年者，以營業週期為準。所稱融資金額，係指本公司短期融通資金之累計餘額。

第二條：資金貸與他人之原因及必要性：

- 本公司與他公司或行號間因業務往來關係從事資金貸與者，應依第三條第二項之規定；因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從事資金貸與者，以下列情形為限：
- 一、本公司持股達百分之五十以上之公司因業務需要而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 二、他公司或行號因購料或營運週轉需要而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 三、其他經本公司董事會同意資金貸與者。

第三條：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

- 一、本公司資金貸與之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
- 二、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個別貸與之金額不得超過雙方於資金貸與前十二個月期間內之業務往來總金額（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且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
- 三、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個別貸與之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

第四條：貸與作業程序：

一、徵信：

本公司辦理資金貸與事項，應由借款人先檢附必要之公司資料及財務資料，向本公司以書面申請融資額度。

本公司受理申請後，應由財務部就貸與對象之所營事業、財務狀況、償債能力與信用、獲利能力及借款用途予以調查、評估，並擬具報告。財務部針對資金貸與對象作調查詳細評估審查，評估事項至少應包括：

- (一) 資金貸與他人之必要性及合理性。
- (二) 以資金貸與對象之財務狀況衡量資金貸與金額是否必須。
- (三) 累積資金貸與金額是否仍在限額以內。
- (四) 對本公司之營運風險、財務狀況及股東權益之影響。
- (五) 應否取得擔保品及擔保品之評估價值。
- (六) 檢附資金貸與對象徵信及風險評估紀錄。

二、保全：

本公司辦理資金貸與事項時，應取得同額之擔保本票，必要時並辦理動產或不動產之抵押設定。前項債權擔保，債務人如提供相當資力及信用之個人或公司為保證，以代替提供擔保品者，董事會得參酌財務部之徵信報告辦理；以公司為保證者，應注意其章程是否有訂定得為保證之條款。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或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之資金貸與，得免之。

三、授權範圍：

本公司辦理資金貸與事項，經本公司財務部徵信後，呈總經理核准並提報董事會決議通過後辦理，不得授權其他人決定。本公司與子公司間，或其子公司間之資金貸與，授權董事長對同一貸與對象於董事會決議後，在不超過貸與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十，得一年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該額度。並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明確意見及反對之理由列入董事會紀錄。

第五條：貸與期限及計息方式：

- 一、每筆資金貸與期限以一年以下為原則，如遇特殊情形，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得經董事會同意後，依實際狀況需要延長貸與期限，惟不得超過十年。
- 二、資金貸與利率不得低於本公司向金融機構短期借款之最高利率。本公司貸款利息之計收，以每月繳息一次為原則，如遇特殊情形，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得經董事會同意後，依實際狀況需要予以調整。

第六條：已貸與金額之後續控管措施、逾期債權處理程序：

- 一、貸款撥放後，應經常注意借款人及保證人之財務、業務以及相關信用狀況等，如有提供擔保品者，並應注意其擔保價值有無變動情形，遇有重大變化時，應立刻通報董事長，並依指示為適當之處理。
- 二、借款人於貸款到期或到期前償還借款時，應先計算應付之利息，連同本金一併清償後，方可將本票借款等註銷歸還借款人或辦理抵押權塗銷。
- 三、借款人於貸款到期時，應即還清本息。如到期未能償還而需延期者，需

事先提出請求，報經董事會核准後為之，每筆延期償還以不超過三個月，並以一次為限，違者本公司得就其所提供之擔保品或保證人，依法逕行處分及追償。

第七條：內部控制：

- 一、本公司辦理資金貸與事項，應建立備查簿，就資金貸與之對象、金額、董事會通過日期、資金貸放日期及依規定應審慎評估之事項詳予登載備查。
- 二、本公司內部稽核人員應至少每季稽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其執行情形，並作成書面紀錄，如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應即以書面通知各監察人。如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應視違反情況予以處分經理人及主辦人員。
- 三、本公司因情事變更，致貸與對象不符合規定或餘額超限時，應訂定改善計畫，將相關改善計畫送各監察人，並依計畫時程完成改善，以加強公司內部控管。

第八條：公告申報(本公司公開發行後適用)：

- 一、本公司應於每月十日前將本公司及子公司上月份資金貸與餘額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
- 二、本公司資金貸與餘額達下列標準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日之即日起算二日內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
 - (一)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餘額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 (二)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餘額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十以上者。
 - (三)本公司或其子公司新增資金貸與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以上且達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以上。

本公司之子公司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者，該子公司有前項第三款應公告申報之事項，應由本公司為之。

所稱事實發生日，係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

參、其他事項：

- 一、本公司之子公司擬將資金貸與他人時，本公司應命子公司依規定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並應依所定作業程序辦理。
- 二、本公司應評估資金貸與情形並提列適足之備抵壞帳，且於財務報告中適當揭露有關資訊，並提供相關資料以供會計師執行必要查核程序，出具允當之查核報告。
- 三、本作業程序未盡事宜部份，依有關法令規定及本公司相關規章辦理。

四、本辦法所稱之淨值，係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之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肆、生效及修訂：

本公司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經董事會通過後，送各監察人並提報股東會同意，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本公司應將其異議併送各監察人及提報股東會討論，修正時亦同。

依前項規定將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明確意見及反對之理由列入董事會紀錄。

廣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全體董事、監察人持股情形

(一)全體董事、監察人最低持有股數

職 稱	最低應持有股數	股東名簿登記股數
董 事	3,600,000	17,396,767
監 察 人	360,000	683,918

註1：已符合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規定成數標準。

(二)董事、監察人持有股數明細表

職 稱	姓 名	持有股數	選任日期
董 事 長	睿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忠傑	15,718,280	104.06.22
董 事	王 桂 英	1,678,487	104.06.22
董 事	王 忠 勇	-	104.06.22
獨 立 董 事	莊 汪 清	-	104.06.22
獨 立 董 事	陳 禹 光	-	104.06.22
監 察 人	廖 元 滄	-	104.06.22
監 察 人	穩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77,461	104.06.22
監 察 人	王 明 敏	106,457	104.06.22

註2：本公司停止過戶日：105年4月29日，已發行股份總數43,970,483股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未公開 105 年度財務預測，故無須編製本表。



廣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新北市中和區建二路113號6樓

電話: (02) 8228-6088

傳真: (02) 8221-6856

網址: <http://www.KWorld-global.com>